

人生時間位置

一、三十而立

1. 三十歲的人,應該能依靠自己的本領獨立承擔起自己應承受的責任,並已經確定自己的人生目標與發展方向。簡單說,三十歲的人應該能坦然地面對一切了。它可以用立身、立業、立家三個方面概括。
2. 立身—立身就是確立自己的品格和修養,我認為它應包括:思想的修養,道德的涵養,能力的培養三個方面。自強是立身之本,別把自己的需求寄託在父母的資助上,寄託在別人的幫助上,那都是軟弱的表現。立身是對每個人立足於社會最起碼的要求。
3. 立業—立業就是確立自己所從事的事業,三十的人應該有比較固定的職業了。從事每項事業都要有本領,按現代話講就是有一技之長。這是為生的必備,隨著現代科技的發展,對每個人的各方面要求都會越來越高,中國勞動力過剩更加劇了這種過高的要求,這只是這一段特殊歷史時期的特殊現象。立業不但是求生的手段,也是盡到社會責任所必備的。
4. 立家—立家就是應該有了自己的家庭,當今社會激烈競爭,推遲了年輕人組建家庭的時間,但我還認為三十歲立家已經不早了。至於是先立業後立家,還是先立家後立業,每個人情況不同,也不必要分哪個為先哪個在後。年輕人必須負起社會和家庭的責任,還是早些好。
5. 三十而立是對年輕人的起碼要求,可現實卻和我們的期望有很大的距離,這當然和國人對孩子的溺愛及就業壓力有關,這也是中國特色吧!。

二、四十而不惑(一)

1. “四十而不惑”,到了四十歲,才不懷疑。人到了四十歲,咀嚼了事態的冷暖,感懷了歲月的無情,往事悠悠,四十年彈指一揮間,在經歷了許多疑惑、徬徨、振奮、欣喜之後,是沉思,是恍然大悟……少了激情,多了沉穩;少了衝動,多了冷靜;少了煩惱,多了理智;少了放任,多了責任;少了盲從,多了自我……四十歲的人是十分理智和清醒的,對外,他明白了社會;對內,他明白了自己;對自己,他明白了責任。
2. 對外,他明白了社會。人是生活在社會之中,離不開社會,社會越進步,人們對社會的依賴度就會越高。四十歲的人,不再年輕,缺少了對社會那種幻想和迫切投身於社會中的激情,生活的經歷多少磨去了些激情,多了沉穩,挫折讓他明白了,人和社會的關係就是個體和群體的關係,個體是群體中的一分子,個體左右不了群體,那就必須正視它,個人的理想和願望必須建立在現實社會的基礎之上,否則就是空想。他內心會有一種淡定的力量去應對外界。
3. 對內,他明白了自己。所以,所謂成長是內心在歷練中的逐漸強大,所謂人生的歸位是把外在的東西變成內心的能量。有理想,而不是妄想;有願望,

而不奢望；有作為，而不妄為。有理想，想是應該，但關鍵在打理，去實踐；有願望也可以，關鍵在於切合實際；有作為，關鍵在適度。四十歲的人，是最講實際的年齡段的人，人生走過一半，機會和機遇少了，不應該再犯過錯而走迂迴的路了。

4. 對自己，他明白了責任。四十歲的人最大特點是明白了自己的責任。他必須承擔社會責任、家庭責任和撫養子女責任。首先，他必須做好自己的工作，這不單是生存的需要，也是為社會所做的貢獻，是必須盡到的社會責任，只有每個社會成員的辛勤工作，才換來整個社會的進步；其次，四十歲的人，其父母年齡都大了，做為四十歲的人，必須承擔起贍養老人的家庭責任，盡心盡力儘早去盡孝；還有，四十歲的人，子女都處在學習階段，培養教育好自己的子女，即是父母的責任，也是為社會延續和發展所應盡的社會責任。
5. 四十歲的人，是人生輝煌時期，也是為社會和家庭貢獻最大的時期。

三、五十而知天命(一)

1. “五十而知天命”。中國古代哲學中把天當作神，天能決定人類命運。在孔子的學說中，還保存有“天命”的觀點。孔子“五十而知天命”，“天命”就是我們今天講的因果報應，他知道了，命裡有的一定有，命裡沒有的別強求，樂天知命，絲毫強求都沒有，到五十歲明白了這個道理，一切通達了。不管這個說法對否，也不管還有多少說法，我認為，“天命”很簡單，就是你該怎麼做，做一個什麼樣的人。說白了就是人生觀而已。“天命”，上天的旨意或命令，引申開來，指必然性或命運。人生已經過去一大半了，大體基本輪廓依稀可見，無論是學識，還是閱歷，以及自製力，都到了最高境界了，基本的方向應該不變了。到了五十歲，知道了自己的命運軌跡，不怨天；知道了自己的人生定位，不尤人；知道了自己未竟的責任，不懈怠。
2. 知道了自己的命運軌跡，不怨天。三十歲時，大多數人的人生軌跡是曲折的，是跳躍式地上升，四十歲的人生軌跡到了高峰，五十歲的人生軌跡就相對平穩了。如無特殊情況，很難再出現大的波動了。五十歲的人，走過人生的大半，他們正處於人生最清醒的階段，他決不會埋怨上天不公，而是默默接受已有的現實。而且還十分清醒地預測到自己的未來，會十分平靜地工作和生活。
3. 知道了自己的人生定位，不尤人。經過二十多年的打拼，有了事業，無論他從事的職業是什麼，經過二十多年的努力，在專業水平、技術水平、還是經驗、決策能力以及個人修養等諸方面都達到自己人生中的相當高的水準，可以說具有了一定的實力；在經濟上，經過二十幾年的積累，也具有一定的財力；再者，經過二十幾年的磨練、有了豐富的閱歷，提高了自己各方面的能力。儘管每個人的實力、財力、能力有差異，對社會的影響力不盡相同，但就每個人自己和自己縱向比較，五十歲時，這幾方面應當說是處於高水平狀態了。五十歲的人，決不會再埋怨別人，他清楚自己的人生定位，也習慣

了自己應扮的角色。

4. 知道了自己未竟的責任，不懈怠。五十歲的人，還沒到退休年齡，但也不是遙不可及，這時，都會想到要繼續工作十年，還要盡到社會責任；五十歲的人，其父母都年邁了，時常為老人繁雜、瑣碎的生活雜事去奔波，因為他們還要盡到家庭責任；五十歲的人，孩子正處於讀書和就業的關鍵時候，孩子的前途，往往是他們最關心和事情，他們必須盡到當好父母的責任。五十歲的人，每想到自己未竟的責任，都油然而產生一種時不我待的感覺，不敢有任何懈怠，堅持不懈地去努力，去完成自己應盡的責任。
5. 五十歲的人，到了人生最成熟階段，成功和輝煌帶來快樂的同時，也時常伴有一些壓力，但他們都能很坦然地面對，因為他們了解了社會，可他們更知道自己！

四、六十耳順(一)

1. 到了六十歲，好話壞話儘管人家去說，自己都聽得進去而毫不動心、生氣，心裡依然平靜。胡適說：耳順是能容忍“逆耳”之言，聽“逆言”不覺得“逆耳”。我覺得更重要的是，人到了這個歲數，不管聽到什麼言論，遇到什麼坎坷曲折，都能做到不激動，而冷靜地進行思考，使自己的情緒順應客觀環境，順應事物規律，學會不暴躁，不氣餒，不悲傷，不退縮，達到寵辱不驚，始終如一的境地。我認為，人修養的最高境界，就是能控制和把握自己，六十歲，可以說，就到了或者說是接近了這種境界。六十歲的人看透了人生；六十歲的人看透了生命；六十歲的人看透了名利。
2. 六十歲的人，看透了人生。人生就是三個時期：從出生到走向社會之前，是學習各種知識，學習本領，學會做人，這大約到二十歲左右為一個階段，我稱之為生長期；二十歲左右工作到退休，這四十年左右是工作階段，為社會做貢獻，為家庭做貢獻，贍養老人，撫養子女，我稱之為貢獻期；從退休起，從以社會角色為主轉到以家庭角色為主，享受養老金，享受子女的撫養，我稱之為收穫期。六十歲的人，明白了這些，就樂於接受這個現實，他們清楚知道，每個年齡段的人就應該有那個年齡段的人應有的生活。
3. 六十歲的人看透了生命。生命，生命是有生才有命，生決定和影響著生命，所以六十歲的人，好好生活是最重要的，健康快樂地生活，不但可以減輕子女的負擔，也是對社會一種貢獻，起碼可以減少醫藥資源的消耗。生命的意義就在於自己對社會和他人的貢獻大於向社會和他人的索取，你做到了，也就沒有什麼遺憾了。
4. 六十歲的人看透了名利。在工作時，所從事事業中的角色，決定了自己的社會地位；退休了，相應的角色也變化了，從以社會角色為主，轉變成以家庭角色為主了，相應地把原有的角色還給了社會，例如，你工作時是什麼處長、科長、主任、工程師、教師、醫生……退休了，就一個稱呼：退休人員。至於利，你退休後的養老金必然少於在崗位時的薪酬，根據自己的收入安排好

自己的生活就是了，再多的財產，當你離開人世時，也都留給子女了。唯有身體是自己的，你生病了，別人替不了，你健康快樂，別人也左右不了。

5. 六十歲的人，經歷了歲月的打磨，經歷了曲折和挫折，留下的只是人生足跡，成就的卻是自己豐富的閱歷、涵養、修養。六十歲的人，是人生中的晚秋，他的生活腳步慢了，卻可以細細品味人生，欣賞人生旅途中各種景色，享受於向社會提供自己辛勤勞動後的成就感中，享受於無憂無慮的輕鬆生活中，享受於品味酸甜苦辣的回憶所帶來一番別緻感覺中，六十歲的人，是人生的晚秋，但只有晚秋才有它與眾不同的風采！